

关于旗下部分基金继续参与中国银行全渠道基金 定期定额投资手续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根据东方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银行”）协商一致，自2019年6月27日起，我公司旗下基金将继续参与中国银行开展的基金定期定额投资（仅限前端模式）费率优惠活动。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适用基金及业务范围

序号	基金名称	基金代码	参与定投费率优惠
1	东方龙混合型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	400001	参与
2	东方精选混合型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	400003 (前端)	参与
		400004 (后端)	不参与
3	东方金账簿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 A	400005	不参与
4	东方金账簿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 B	400006	不参与
5	东方策略成长混合型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	400007 (前端)	参与
		400008 (后端)	不参与
6	东方稳健回报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400009	参与
7	东方核心动力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400011 (前端)	参与
		400012 (后端)	不参与
8	东方成长收益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400013	参与
9	东方新能源汽车主题混合型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	400015	参与

10	东方添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400030	参与
11	东方支柱产业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04205	参与
12	东方量化成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05616	参与
13	东方人工智能主题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05844	参与

自 2019 年 6 月 27 日起，投资者可以通过中国银行各营业网点、网上银行、手机银行等渠道办理上述开放式基金的定期定额投资及转换（仅限前端模式）业务。

投资人通过中国银行基金定投业务进行上述基金定投申购均享有申购费率六折优惠。原申购费率高于 0.6% 的，基金定投申购费率按 6 折优惠（即实收申购费率=原申购费率×0.6），但优惠后费率不低于 0.6%；原申购费率低于 0.6% 或为固定费用的，按原申购费率或固定费用执行。

二、重要提示

1. 上述基金原费率请详见基金的《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等相关法律文件及本公司发布的最新业务公告。
2. 上述费率优惠政策解释权归中国银行所有，具体业务规则及活动结束时间请遵循中国银行的有关规定。
3. 定期定额投资业务不额外收取手续费，定期定额申购费率与相关基金的日常的申购费率相同。基金“暂停申购”期间，对于“暂停申购”前已开通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投资者，照常受理其投资业务。“暂停申购”前未开通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投资者，暂停受理其定期定额开户和投资业务，但如遇特殊情况以公告为准。

三、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1. 中国银行客户服务热线：95566
网站：www.boc.cn
2. 本公司客户服务中心电话：400-628-5888
网站：www.orient-fund.com 或 www.df5888.com

四、风险提示：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

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基金业绩不构成对其他基金业绩表现的保证。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人遵循基金投资“买者自负”的原则，应全面认识产品风险收益特征和产品特征，充分考虑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理性判断市场，在对申购基金的意愿、时机、数量等投资行为做出独立、谨慎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特此公告。

东方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二〇一九年六月二十六日